关于征集全国教育科学规划2019年度重大、重点项目

选题的函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以及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，进一步做好2019年度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、重点项目招投标工作，现向贵单位征求对全国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2019年度重大、重点课题指南的意见。现将此次征集选题的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1．重大、重点课题选题的拟定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立足国家需要，围绕全面推进依法治教，针对全面深化教育综合改革中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，结合学术研究前沿，提出具有全局性、战略性、前瞻性的选题。

2.所有选题都应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、主攻方向和研究范围，突出研究重点，重视学科交叉与协助创新，取得具有重大学术影响和社会影响的标志性成果。选题文字表述要科学、严谨、规范，一般不加副标题。

3．为避免重复立项，凡近年已获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学重大、重点课题及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教育学重大攻关课题的选题（见附件），不再推荐。

4．**选题推荐时间截止到2018年11月2日。**请推荐2-3个选题，将《选题推荐表》的电子版发送至指定电子信箱，主题标注“重大、重点课题选题征集”字样；或通过传真方式反馈。

感谢贵单位对我办工作的一贯支持！

联 系 人：徐美贞

联系电话：13552090976 010-62003471

电子信箱：qgb@moe.edu.cn

传 真：010-62003859

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年10月19日

附件：

1. 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重大、重点项目选题推荐表

2. 2014-2018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学重大、重点课题及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教育学重大攻关课题题目